

青铜峡法院构建“立、审、执、破”全流程高效审判格局 做足“绣花功夫”盘活企业闲置10年资产

本报记者 何巧云 通讯员 王冬莹

七月古峡，骄阳似火。7月29日，走进青铜峡市嘉宝工业园区纬二路，鳞次栉比的崭新厂房、忙进忙出的生产工人，展现着这里热火朝天的生产景象。

一年前，这里还布满了废旧厂房。一年时间，从无人问津到如火如荼，厂区蜕变的背后是府院联动效能的充分释放，是人民法院守护营商环境的实践缩影。

府院联动释放效能

宁夏盛龙橡塑制品有限公司在建设初期因资金等因素，厂房烂尾、土地闲置、负债累累，在青铜峡市法院涉执行案件13件，执行标的额达2860万元。为保护申请执行人权益，经与吴忠市中级法院协商，由青铜峡市法院统一对盛龙橡塑有限公司位于青铜峡市嘉宝工业园区的13万多平方米土地及地上附着物进行整体拍卖。经两轮网上拍卖均流拍，且变卖期无人买受。如何才能尽快盘活资产，助力营商环境优化，让13位申请执行人的债权得以实现？成为执行法官的一道难题。

正在执行法官一筹莫展时，青铜峡市发布《青铜峡市2023年“僵尸、停产、闲置”企业清理盘活处置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青铜峡市“僵尸、停产、闲置”企业清理盘活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在青铜峡市委的统筹领导下，该院协调工

7月29日，走进青铜峡市嘉宝工业园区纬二路，新建的厂房整洁有序。
本报记者 王冬莹 摄

业园区、工信局等多部门共解难题，致力于通过招商引资及政策支持，寻找意向投资者。

经多方努力，河北某公司表示愿意出资接手盛龙橡塑有限公司资产，开办新的企业。可新的难题接踵而来，要想盘活资产，就要组织债务人、债权人及接手方开展谈判。

释法说理谋共识

许多债权人远在新疆、甘肃等地，且盛龙橡塑公司资产还被山东某地法院轮候查封，一场考验执行法官释法说理、智慧耐心地拉锯战拉开帷幕。

该院执行法官逐一走访债权人或

其律师，详细说明企业现状和新公司面临的资金压力，从情理法角度争取债权人的理解支持，做足“绣花功夫”。“既然有新的公司愿意出钱接手，那为什么我的钱不能全部执行到位？”“这家公司已经停产多年，我们将公司土地等资产进行两轮拍卖都流拍了，经过招商引资有公司愿意接手债务是难得可贵的机会，只有每家债权人各放弃部分债权，新的公司才能顺利接手，这至少可以保障你们的债权得到最大化实现。”法官耐心解释。经过3个多月的线上线下协商，13家债权人终于全部同意放弃部分债权。

同时，执行法官与山东某地法院积

极联系，讲明解决盛龙橡塑公司债务问题的新方案，山东某地法院承办法官当即表示愿意配合解除资产轮候查封。盛龙橡塑公司与河北某公司顺利签订资产转让协议，13家债权人与河北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

资产实现“全盘活”

协议的签订并没有打消双方顾虑。债权人表示钱不到手，不能同意解封资产。河北某公司则顾虑盛龙橡塑公司资产已闲置10年之久，接手后还面临税费承担、新建厂房审批、产权变更等一系列问题，自己出资2000多万元后能否顺利完成过户手续，使企业迅速投产运营。为打消双方担忧，青铜峡市法院执行法官提出成立共管账户，河北某公司把2000万元打入由多部门共同监管的银行账户，待资产过户登记的所有条件均具备，再将这笔资金按约定债权数额分发给债权人，同时法院将协助办理资产的解封、过户。提议得到双方认可，该院积极协调工业园区、不动产登记中心、税务、住建等部门召开联席会议。经过六轮磋商，6月7日，盛龙橡塑土地资产等成功过户至河北某公司，13位债权人实现申请执行标的70%以上债权，盛龙橡塑公司资产成功盘活重生。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该院充分发挥盘活资产在完善市场主体救治和退出机制中的积极作用，出台《助力“产业发展提速年”任务清单》，充分释放“府院联动”效能，着力构建“立、审、执、破”全流程高效审判格局，夯实法治化营商环境“硬支撑”，精准助力青铜峡市营商环境优化升级。

集中攻坚涉金融案件 盐池法院结案158件执行到位1402万余元

本报通讯员 康利利

周转困难，并非恶意赖账，且该公司目前依然在积极融资。

承办法官考虑到如果强制腾退土地和拍卖厂房，不能实现案结事了，也会影响原本就经营困难的企业雪上加霜，且企业具有还款意愿，如果给予企业“喘息”的机会，可能确保顺利履行。面对这种情况，承办法官积极和申请执行人联系，最终，该企业和石某某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于7月10日偿还完毕全部案款。该案顺利执结，实现了各方利益最大化。

司法拘留显权威

某银行申请执行顾某某等人借款合同纠纷一案，顾某某等人需向银行偿还借款140余万元。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韩平依法查控了被执行人顾某等人的银行账户，均未查控到其名

下有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且被执行人四处躲避，下落不明。

7月18日，银行工作人员联系承办法官，称顾某某现在在某处打工。执行干警立即驱车前往顾某某工作地，依法将被执行人顾某某传唤至法院。在法院调解室，执行干警耐心向顾某某释明其应履行的生效法律义务和拒不履行法律文书判决的法律后果，引导其主动履行义务。然而，心存侥幸的顾某某仍不如实报告其财产状况，并拒不还款。为依法维护司法权威和法律尊严，严厉打击拒执行为，该院依法对顾某某处以15日司法拘留。

执行和解化纠纷

被执行人张某因投资不善，欠账较多，是盐池县法院多起案件的被执行人。在此次集中执行行动中，申请执行人王某某向法院提供线索，称在某处看到张某。法院立刻组织干警驱车前往，找到了张某并将其依法拘传至法院。执行干警问张某为何一直躲避执行，张某说：“我欠账太多，一下子根本拿不出来这么多钱，怕被你们找到了拘留，只能到处躲。”执行干警向张某解释：“并非在法院有案件，法院就会采取拘留措施。只要有还款的意愿，在执行阶段也是可以和解的。”在执行干警的努力下，张某偿还了多位申请人的部分案款，且都达成了和解协议。

盐池县法院将继续发挥执行能动作用，持续加大对涉金融案件的执行力度，用足用好失信惩戒、罚款、拘留等各类强制措施，敦促被执行人履行义务，进一步推动涉金融案件及时化解，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

无人机喷药误伤西红柿 法官调解当场送“解药”

小坝法庭立案后，组织双方当事人及律师实地查看，针对致损原因及损失金额启动鉴定程序。
本报通讯员 李渊瑞 摄

在赔偿数额上，因双方分歧太大，调解陷入僵局。该案件事实清楚，责任明确，如果不能及时解决，将延误刘某重新种植时机，降低损失的唯一办法，就是争取农时，说服双方当事人尽快达成和解。

案件办理中，杨某对自己的侵权行为不予否认，双方的争议焦点集中

在王某某向法院提供线索，称在某处看到张某。法院立刻组织干警驱车前往，找到了张某并将其依法拘传至法院。执行干警问张某为何一直躲避执行，张某说：“我欠账太多，一下子根本拿不出来这么多钱，怕被你们找到了拘留，只能到处躲。”执行干警向张某解释：“并非在法院有案件，法院就会采取拘留措施。只要有还款的意愿，在执行阶段也是可以和解的。”在执行干警的努力下，张某偿还了多位申请人的部分案款，且都达成了和解协议。

盐池县法院将继续发挥执行能动作用，持续加大对涉金融案件的执行力度，用足用好失信惩戒、罚款、拘留等各类强制措施，敦促被执行人履行义务，进一步推动涉金融案件及时化解，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

同心法院开展集中普法宣传

本报讯（通讯员 马宁楠）近日，同心县法院组织17名干警前往文化广场参加由县委政法委牵头组织的“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日”集中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该院干警通过设立咨询台、悬挂横幅标语、摆放展板、发放宣传

资料及提供法律咨询服务等多种方式，向群众广泛宣传讲解平安建设相关内容。同时，通过以案普法，引导群众自觉增强安全防范意识，调动群众参与平安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采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讲解了电信网络诈骗、

养老诈骗、未成年人保护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等相关法律知识，共发放宣传手册、彩页200余份，悬挂横幅3条，摆放展板5个，接受群众法律咨询50余人次，有效提升了人民群众的法治观念，为平安同心建设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吴忠市中级法院

召开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会议

本报讯（通讯员 张博）7月24日，吴忠市中级法院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安排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通报了2023年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并对做好下半年工作提出要求。

上半年，该院坚持高站位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自治

区高院“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等重点任务，为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作风保障。

会议要求，要清醒认识和把握所面临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不动摇。坚持政治引领；坚持从严治党；坚持依法履职；坚持严管厚爱，着力打造忠诚干净担当、高素质法院队伍。

举行老干部荣誉退休欢送会

本报讯（通讯员 曹佳琦）7月27日，吴忠市中级法院为在职39年退休离岗的原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项成文举办了一场简单而温馨的荣退欢送会。

会上，该院院长杨子楠代表党组及全体干警对项成文在吴忠中院审判事业和司法体制改革、队伍管理等工作中作出的突出成绩表示衷心感谢，表达了由衷敬意。

杨子楠寄语项成文退休后能退位不退责、离岗不离心，常回“家”看看，继续发挥帮带作用，为年轻干警的成长指明方向，找到方法，一如既往地关心关注法院工作，为法院发展贡献智慧力量。同时引导在职干警拿好手中沉甸甸的“接力棒”，跑好薪火相传的“接力赛”，在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的轨道上接续奋斗。

红寺堡区法院

依法拍卖3套房屋

本报讯（通讯员 王敬杰）红寺堡区法院执行局多次召开会议，逐案研判，找准病灶，对症治疗，将清理积案工作作为“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的重要举措。近日，该院依法拍卖3套房屋，执结了一批积案，清积率达到91.2%。

某公积金中心与妥某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妥某一直未能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该公积金中心要求依法拍卖抵押物优先受偿。执行过程中，查明妥某离异并离职数年，长期在外，其家人也无法联系到妥某。执行人员前往妥某住所，查明涉案房产由妥某前妻及两个未成年孩子居住，妥某前妻表示希望法院不要拍卖房屋，但其也无履行能力。因妥某在法院还有涉及被执行人多个合同纠纷案件，该院在积极协调各方处理无果后决定拍卖涉案房产。拍卖过程中，妥某前妻十分抵触，法院工作人员严格遵守法定程序，耐心做工作，后在他人协助下联系到妥某，妥某表示拍卖剩余款项在依法清偿完毕债务后，由法院转入其大儿子的账户中。得知妥某

某小儿子今年中考的消息后，法院工作人员与房屋买受人协商，对方亦同意延期交付，妥某前妻在中考后第一时间搬离并交付了房屋。

某银行与安某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经法院判决，确定由安某支付某银行本息10万余元。但安某未履行，该银行于2021年9月申请强制执行，要求依法拍卖抵押物优先受偿。执行过程中，查明安某因生意失败，债台高筑，其长期在外，无法联系。法院依法拍卖涉案房屋后，在保留安某必要生活费用后，将剩余款项分配给安某的十余个案件，各方胜诉人的利益均得到了有效维护。同类型案件的另外一案中，被执行人杨某未及时履行义务，法院依法拍卖涉案房屋后，剔除银行借款及拍卖费用后，将剩余款项退还杨某。

红寺堡区法院针对长期未结案件，始终着眼全局，精准执行，主动担当作为，通过法拍执结了一批“骨头案”，在强化执行力度的同时保证执行温度，推动规范文明执行，有力推动积案清理走深走实。

高效审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王鹏 马行空）近日，红寺堡区法院法官收到一份特殊的礼物，一位老人从千里之遥的外地寄来一面锦旗。

该案系原告马某某与被告马某的民间借贷纠纷引起，原告诉称，被告之前向原告借款11万余元，并出具借条一张。案件受理后，被告马某辩称借条并非其本人出具，且其并未收到该款项。承办法官秉着“小案不小、小案不小办”的办案理念，全面、客观地审查了双方证据，尤其是

借款交付及借条出具情况，依据相关法律规定，组织对借条签名捺印进行鉴定，结合原告资金来源及交付能力的相关证据，双方庭审陈述与案件事实的关联程度，承办法官查明事实后，认定双方的民间借贷法律关系成立，被告理应向原告清偿借款，遂作出判决。

判决生效后，远在外地的原告马某某为感谢该院公正高效维护其合法权益，委托红寺堡当地一企业定做锦旗交到承办法官手中。

“一石二鸟”连续执结两案

本报讯（通讯员 李禹扬）近日，被执行人宁夏某煤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某接到红寺堡区法院执行法官的电话，被告知因其公司收到执行通知书和报告财产令后既没有主动申报财产又不积极履行案件义务，其公司名下煤炭产能指标已被冻结。

得知消息的李某大吃一惊，虽然之前执行法官一再与其沟通，督促其尽快履行义务，但李某认为公司已经长期处于停工状态，也没有什么财产可供执行，便把执行干警的劝诫当作了“耳边风”。李某没想到法院的执行力度如

此之大，态度如此坚决，更没有想到自己的如意算盘会就此落空。隔日，李某便将两案48万余元全部履行款转至法院账户，至此两案全部执行完毕。

据悉，自该院7月10日开展为期一个月的“涉金融、涉企业”案件集中执行专项活动以来，针对未结案件中涉金融、涉企业案件数量多、标的大的、执行周期长，实际执结率低等实际，集中时间、集中力量、多措并举、攻坚克难，强力推进专项执行活动，最大限度保障和实现金融机构债权，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车辆“出借”11年 执行干警帮追回

本报讯（通讯员 路鑫）近日，盐池县法院执行局执行干警高若宸收到了远在北京的当事人杨某寄来的锦旗。

盐池县法院于7月上旬执结了一件“终本”案件，系申请执行人郭某与被执行人郭某、唐某主动履行；另一方面联合多方调查车辆下落，又一次核查车辆轨迹，追寻财产线索。最终，被执行人郭某迫于执行压力提供了车辆线索，该院依法扣押了车辆，第一时间联系申请执行人杨某完成交付。在交付过程中，执行干警又耐心讲解了案件办理情况：郭某、唐某的经济纠纷长期未决，致使郭某多次追要车辆未果。今年2月20日，杨某为维护个人合法权益，依据生效的法律文书向盐池县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郭某、唐某返还车辆，并支付车辆占用费用。

“这些年为了找回车辆，我们长期奔波于内蒙古、宁夏、山东多地，这辆车已脱审两年，如果再不审验，我们的损失恐怕会进一步扩大。”通过大量电

话沟通，执行干警能够清楚地感受到当事人的焦急情绪。面对当事人的期盼，执行干警一方面不断对被执行人讲法说理，言明“拒执”利害，督促郭某、唐某主动履行；另一方面联合多方调查车辆下落，又一次核查车辆轨迹，追寻财产线索。最终，被执行人郭某迫于执行压力提供了车辆线索，该院依法扣押了车辆，第一时间联系申请执行人杨某完成交付。在交付过程中，执行干警又耐心讲解了案件办理情况：郭某、唐某的经济纠纷长期未决，致使郭某多次追要车辆未果。今年2月20日，杨某为维护个人合法权益，依据生效的法律文书向盐池县法院申请强制执行，要求郭某、唐某返还车辆，并支付车辆占用费用。

“能有这样的结果，我们已经非常满意了！”在执行干警的陪同下，当事人杨某检查核实了车辆信息与状况，返回北京后向执行干警邮寄了锦旗表达谢意。